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单位预算

2022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单位预算构成
3. 2022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表

1.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收支总表
2.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收入总表
3.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支出总表
4.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项目支出表
10.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2022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2022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2022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2022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预算法》和《安徽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法律法规文件规定，安庆市精神病医院主要职责是：

医院承担精神疾病、心理障碍的临床医疗、医学教育、医学科研、预防保健、精神康复、心理咨询与治疗、疾病防控、精神和智力残疾评定和精神病司法鉴定等工作任务。

二、单位预算构成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单位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2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2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如下：

- 1、全面加强医院党建工作，完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 2、以医疗安全为主线，严格规范落实医疗质量、医疗安全核心制度；健全护理管理组织架构，运用科学管理工具，推进护理质量管理科学化、指标化；建立健全医院三级质控网络，运用现代质量管理工具和方法，提升质控管理科学化水平等，以持续改进医疗质量，全面提升服务质量。
- 3、稳步推进改扩建项目，完善医院功能布局，持续推进改扩建项目工程建设，改善就医条件，优化院区环境，保障百姓就医需求和医疗质量安全需要。
- 4、扎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做好重点传染病疫情防控，加强监测和疫情分析研判，做好重大活动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保障工作。
- 5、统筹兼顾做好其他工作。

医院2022年将继续以健康中国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为指导，以深化公立医院改革为主线，以高质量发展为主

题，以“改扩建工程”为抓手，围绕“三级甲等专科医院”的目标，力求在功能布局、学科发展、技术创新、人才选培、服务水平、医院管理、医院文化建设等方面取得新突破，不断提升服务百姓健康能力，做到患者满意、职工满意、政府满意、社会满意。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1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 算 数	支 出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预 算 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0.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10090.16	五、教育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9800.16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52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9254.29
其他收入	29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3.1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10360.96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10360.96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10360.96	支 出 总 计	10360.96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10360.96	10360.96	270.80				10090.16	9800.16				290.00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52	46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3.52	463.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40	332.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12	131.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54.29	9254.29				
21002	公立医院	9063.21	9063.21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9063.21	9063.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08	191.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08	191.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3.15	643.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3.15	643.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3.15	643.15				
	合计	10360.96	10360.96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0.80	一、本年支出	270.8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0.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270.8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70.80	支出总计	270.80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安庆市精神病医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安庆市精神病医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注：安庆市精神病医院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注：安庆市精神病医院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2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安庆市精神病医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收支总预算10360.96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单位资金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2022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收入预算10360.9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360.9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一）本年收入10360.96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70.80万元，占2.61%，与2021年预算持平；单位资金收入10090.16万元，占97.39%，比2021年预算减少673.54万元，减少6.26%，减少原因主要是医保结算差额冲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三、关于2022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支出预算10360.96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673.54万元，下降6.10%，下降原因主要是收入预算减少，以收定支，缩减成本。其中，基本支出10360.96万元，占100%，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人员支出等。

四、关于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270.80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含上年结转）270.80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全部分为卫生健康支270.80万元，占100%。

五、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0.8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卫生健康支出270.80万元，占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2022年预算270.8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与2021年预算持平。

六、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70.8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70.80万元，公用经费0万元。

人员经费270.8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七、关于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 2022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2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

十、关于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安庆市精神病医院0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0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口径预算。2022年单位预算安排了单位运行经费0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安庆市精神病医院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5台（套）。

2022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